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江苏亚威机床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6年1月26日、2016年2月18日分别披露了《关于召开201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2016-008)、《关于201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增加增加临时议案暨召开201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补充通知的公告》(2016-013)、《关于201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延期召开的公告》(2016-014)、定于2016年2月29日召开201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具体内容详见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本次股东大会采用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现就2016年度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相关事宜提示公告如下:

- 一、会议召开基本情况
 - 1、会议届次:201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 2、会议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 3、会议召开的时间:公司于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决议召开本次股东大会,本次股东大会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等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等的规定。
 - 4、会议召开时间
 - (1)现场会议时间:2016年2月29日(星期一)上午10:00
 - (2)网络投票时间: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16年2月29日(星期一)9:30~11:30和13:00~15:00,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16年2月28日15:00至2016年2月29日15:00期间的任意时间。
 - 5、会议召开地点:扬州市江都区黄海南路仙城工业园公司会议室
 - 6、会议召开方式:采取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 7、股东大会投票表决方式
 - (1)现场投票:包括本人出席及通过填写授权委托书委托他人出席。

公司股东应选择现场投票或网络投票中的一种方式,如同时一表决出现重复投票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表决结果为准。

8、股权登记日:2016年2月22日(星期一)

9、会议出席对象

(1)截至2016年2月22日15:00收市时,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股东均有权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不能亲自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可以委托代理人出席,该股代理人不必是公司的股东;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参加网络投票的股东。

- (2)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
 - (3)公司聘请的律师。
- 二、会议审议事项
- 1、本次会议的审议事项符合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合法完备。
 - 2、议案名称

议案序号	议案内容
总议案	所有议案
1	《关于变更公司注册资本及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2	《关于补选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3	《关于选举李蔚女士为第三届监事会监事的议案》

证券代码:002559 证券简称:亚威股份 公告编号:2016-017

江苏亚威机床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201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提示性公告

- 3、特别强调事项
 - (1)本次股东大会就上述议案做出决议,其中议案1须经参与投票的股东所持表决权的2/3以上通过。
 - (2)本次股东大会对上述议案的中小投资者表决单独计票并披露单独计票结果。
 - (3)议案2为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议案2为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通过,议案3为公司持股3%以上股东江苏亚威科技投资有限公司提出的临时议案。
 - (4)议案2独立董事候选人的任职资格和独立性尚需经深交所备案审核无异议,股东大会方可进行表决。
- 4、披露情况
 - 议案1、议案2已经公司分别于2015年12月25日召开的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及2016年1月22日召开的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详细内容已刊登在2015年12月26日、2016年1月26日的《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议案3为公司持股3%以上股东江苏亚威科技投资有限公司提出的临时议案。

三、出席会议登记办法

- 1、登记方式:
 - (1)个人股东亲自出席会议的,须持股票账户卡、本人身份证;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代理人应须本人身份证件、授权委托书、委托股票账户卡办理登记手续;
 - (2)法人股东由法定代表人出席会议的,法定代表人须持营业执照复印件(加盖公章)、能证明其具有法定代表人资格的有效证明;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须持法人授权委托书、出席人身份证件办理登记手续;
 - (3)异地股东可采取信函或用传真方式登记(传真或信函在2016年2月26日16:00前送达或传真至公司证券部,传真函上请注明“股东大会”字样)。
- 2、登记时间:2016年2月26日(星期五)8:30~11:30,13:00~16:00;
- 3、登记地点:扬州市江都区黄海南路仙城工业园、江苏亚威机床股份有限公司证券部。

四、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在本次股东大会上,股东可以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地址为<http://wlp.cninfo.com.cn>)参加投票,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见附件一。

五、其它事项

- 1、会议联系方式
地址:江苏省扬州市江都区黄海南路仙城工业园公司证券部
邮政编码:225200
联系电话:0514-86880522
传真:0514-86880505
联系人:谢彦森
- 2、出席会议者食宿及交通费用自理。
- 3、出席会议人员请于会议开始前半小时到达会议地点,并携带身份证明、股票账户卡、授权委托书等原件,以便签到入场。

4、网络投票期间,如网络投票系统遇突发重大事件的影响,则本次股东大会的进程按当日通知进行。

六、备查文件
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决议
附件一: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附件二:授权委托书格式
附件三:股东发函或传真方式登记的格式
特此公告。

江苏亚威机床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一六年二月二十五日

附件一: 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 一、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投票的程序
- 1、投票代码:362559。
- 2、投票简称:亚威投票。
- 3、投票时间:2016年2月29日交易时间,即9:30~11:30和13:00~15:00。
- 4、股东可以选择以下两种方式之一通过交易系统投票:
 - (1)通过证券公司交易终端网络投票专用界面进行投票。
 - (2)通过证券公司交易终端以指定股票代码通过买入委托进行投票。
- 5、通过证券公司交易终端网络投票专用界面进行投票的操作程序:
 - (1)登录证券公司交易终端选择“网络投票”或“投票”功能栏目;
 - (2)选择公司会议进入投票界面;
 - (3)根据议题内容点击“同意”、“反对”或“弃权”,对累积投票议案则填写选举票数。
- 6、通过证券公司交易终端以指定股票代码通过买入委托进行投票的操作程序:
 - (1)在投票当日,亚威投票“昨日收盘价”显示的数字为本次股东大会审议的议案总数。
 - (2)进行投票时买卖方向应选择“买入”。
 - (3)在“委托价格”项下填报股东大会议案序号。本次股东大会设置总议案,100元代表总议案,1.00元代表议案1,2.00元代表议案2,3.00元代表议案3,每一议案应以相应的委托价格分别申报。

本次会议需要表决的议案序号,即对应的申报价格如下表:

议案序号	议案内容
总议案	所有议案
1	《关于变更公司注册资本及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2	《关于补选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3	《关于选举李蔚女士为第三届监事会监事的议案》

(4)在“委托数量”项下填报表决意见,具体如下:

证券代码:600283 股票简称:钱江水利 编号:2016-005

钱江水利开发股份有限公司 非公开发行限售股上市流通公告

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 一、本次限售股上市类型
- 2014年9月10日,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14]903号文《关于核准钱江水利开发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核准了公司本次发行。
- 2015年2月,公司以非公开发行的方式向8家特定对象发行了67,665,758股人民币普通股(A股),并于2015年3月2日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办理了登记托管手续。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名称	认购股数(股)	锁定期(月)	限售期截止日
1	中国浦东资产管理有限公	10,205,500	36	2018年3月21日
2	浙江浙水电力投资管理有限公	6,874,240	36	2018年3月21日
3	财通基金管理有限公	30,000,000	12	2016年3月21日
4	广发证券资产管理(广东)有限公	17,000,000	12	2016年3月21日
5	申万菱信(上海)资产管理有限公	3,586,058	12	2016年3月21日
	合计	67,665,758	-	-

二、本次限售股形成后至今公司股本数量变化情况
本次限售股形成后至今公司股本数量未发生变化。

三、本次限售股上市流通的有关承诺
本次限售股持有人财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广发证券资产管理(广东)有限公司、申万菱信(上海)资产管理有限公承诺自发行结束之日起12个月内不得转让。截至本公告日,本次限售股持有人严格履行了前述承诺。

本次申请上市的限售股持有人无上市特别承诺。

四、中介机构核查意见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作为履行本次发行持续督导责任的保荐机构,针对本次限售股流通的核查意见如下:

证券代码:002398 证券简称:建研集团 公告编号:2016-001

厦门市建筑科学研究院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5年度业绩快报

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本公告所载2015年度的财务数据仅为初步核算数据,已经公司内部审计部门审计,未经会计师事务所审计,与2015年度报告中披露的最终数据可能存在差异,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一、2015年度主要财务数据和指标

项目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增减变动幅度(%)
营业总收入	1,344,566,099.67	1,789,202,098.33	-24.88%
营业利润	241,148,734.50	277,442,401.38	-11.10%
利润总额	246,988,221.33	280,281,068.74	-11.87%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202,208,256.51	221,901,743.11	-8.87%
基本每股收益(元)	0.59	0.65	-9.23%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10.69%	12.95%	-2.31%
总资产	2,475,676,361.68	2,432,791,663.78	1.7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所有者权益	1,997,407,903.11	1,821,545,636.60	9.65%
股本	342,732,000.00	263,640,000.00	30.0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每股净资产(元)	5.83	6.91	-15.83%

- 注:1、上述数据均以公司合并报表数据填列。
- 2、公司于2015年5月30日实施了2014年度利润分配方案,公司的总股本由人民币26,364万股变更为34,273.2万股,现公司按照调整后的股本数重新计算上年同期每股收益为0.65元。

二、经营业绩和财务状况情况说明

1、经营业绩情况说明
在国内宏观经济持续下行的背景下,公司强化客户风险控制,公司营业收入同比有所下调,公司盈利能力较上年出现小幅波动。

报告期内,公司实现营业收入为1,344,566,099.67元,较上年同期下降24.85%,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202,208,256.51元,较上年同期下降8.87%。

2、财务状况说明
报告期末,公司总资产2,475,676,361.68元,总负债434,848,229.41元,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所有者权益1,997,407,903.11元,资产负债率17.56%,公司财务状况良好。

三、与前三季度业绩预计的差异说明
公司在2015年第三季度报告中披露的2015年度业绩预告为: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变动幅度-20%~10%。本次业绩快报披露的业绩在业绩预告范围内。

四、业绩波动原因和股价异动情况说明
不适用。

- 五、备查文件
- 1、经公司现任法定代表人、主管会计工作的负责人、会计机构负责人签字并盖章的 comparative 资产负债表和利润表;
- 2、内部审计部门负责人签字的内部审计报告;
- 3、深交所要求的其他文件。

厦门市建筑科学研究院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一六年二月二十五日

证券代码:002692 证券简称:远程电缆 公告编号:2016-007

远程电缆股份有限公司2015年度业绩快报

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本公告所载2015年度的财务数据仅为初步核算数据,已经远程电缆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远程电缆”或“公司”)内部审计部门审计,未经会计师事务所审计,与年度报告中披露的最终数据可能存在差异,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一、2015年度主要财务数据和指标

项目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增减变动幅度(%)
营业总收入	5,052,802,103.43	2,493,806,715.62	22.42%
营业利润	185,083,222.10	127,086,658.89	45.63%
利润总额	183,499,016.04	128,446,974.66	42.83%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净利润	130,409,019.95	98,372,126.25	32.38%
基本每股收益(元)	0.998	0.320	32.38%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9.08%	7.86%	1.82%
总资产	3,228,980,073.63	2,761,850,017.67	16.9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所有者权益	1,405,214,263.42	1,291,044,843.47	8.84%
股本	326,430,000.00	326,430,000.00	0.0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每股净资产(元)	4.30	3.96	8.59%

- 注:1、上述数据均以合并报表数据填列。
- 2、经营业绩和财务状况情况说明

1、经营业绩说明:报告期内,公司全年实现营业收入305,280.21万元,较上年增长22.42%;全年实现营业利润18,508.32万元,较上年增长45.63%;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13,049.02万元,较上年增长32.38%。主要原因是以下几方面:一是报告期内,公司主动顺应新常态,积极应对宏观经济形势的考验,着力推进“新产品开发、布局新市场开拓、服务创新、多元发展、公司经营业绩稳定增长;二是公司报告期内子公司苏南电缆实现盈利,增厚公司业绩。

2、财务状况说明:报告期末,企业财务状况良好,总资产322,858.51万元,比上年同期增长了16.90%;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所有者权益140,521.43万元,比上年同期增长了8.84%,主要是因为公司净利润的增加所致。

三、与前三季度业绩预计的差异说明
公司于2015年10月27日披露的2015年第三季度报告中,预计2015年度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同比增长20%至50%。

本次业绩快报披露的经营业绩与前三季度业绩不存在差异。

- 四、备查文件
- 1、经公司现任法定代表人、主管会计工作的负责人、会计机构负责人签字并盖章的 comparative 资产负债表和利润表;
- 2、内部审计部门负责人签字的内部审计报告;

远程电缆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一六年二月二十五日

证券代码:000088 证券简称:盐田港 公告编号:2016-2

深圳市盐田港股份有限公司2015年度业绩快报

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本公告所载2015年度的财务数据为初步核算数据,尚须经会计师事务所审计,可能与最终经审计的财务数据存在差异,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一、2015年度主要财务数据和指标

项目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增减变动幅度(%)
营业收入	286,533,667.62	300,850,429.47	-4.75%
营业利润	385,148,347.12	463,643,860.29	-16.93%
利润总额	611,921,521.97	829,078,288.22	-15.48%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净利润	433,932,807.89	439,086,032.43	-1.86%
基本每股收益(元)	-0.2231	-0.2265	-1.56%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8.20%	8.92%	-3.04%
总资产	7,871,271,492.53	6,425,954,146.11	15.31%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所有者权益	5,966,535,427.30	5,127,077,461.05	7.40%
股本	1,942,300,000.00	1,942,300,000.00	0.0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每股净资产(元)	2.8352	2.6390	7.46%

注:上述数据均以合并报表数据填列。

二、经营业绩和财务状况情况说明

- 注:上述数据为公司合并财务报表数据。
- 二、经营业绩和财务状况情况说明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43,339万元,比上年43,999万元减少660万元,降幅1.50%,主要是投资收益同比减少1,853万元。

三、备查文件
备查文件有经公司现任法定代表人、董事长李冰先生、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总经理李宏伟先生、财务总监彭建强先生、会计机构负责人、财务管理部部长凌平女士签字并盖章的 comparative 资产负债表和利润表。

特此公告。

深圳市盐田港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16年2月25日

证券代码:000931 证券简称:中关村 公告编号:2016-018

北京中关村科技发展(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子公司获得药物临床试验批件的公告

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北京中关村科技发展(控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下属子公司北京华素制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北京华素”)于2014年1月7日提交了“琥珀酸美托洛尔及缓释片”药品注册申请。近日,北京华素收到了国家食品药品监督管理局(以下简称“国家药监局”)颁布的《药物临床试验批件》,现将具体情况公告如下:

一、药品基本信息
药品名称:琥珀酸美托洛尔及缓释片
剂型:片剂
片剂规格:47.5mg
申请事项:国产药品注册
申请人:北京华素制药股份有限公司
受理号:CYHS1400030
注册分类:化学药品第6类
二、药品其他相关情况:
1、北京华素于2014年1月7日向国家药监局提交琥珀酸美托洛尔及缓释片申报临床的注册申请并获得受理。本品临床用于治疗高血压;心绞痛;伴有左心室收缩功能异常的慢性稳定的慢性心力衰竭。

2、琥珀酸美托洛尔缓释片是瑞典阿斯特利康(AstraZeneca AB)研究开发,于1992年1月10日在FDA获得批准,2005年获准进口到中国,商品名为倍他乐克;目前国内唯一拥有临床As-

证券代码:002276 证券简称:万马股份 编号:2016-008
债券代码:112215 债券简称:14万马01

浙江万马股份有限公司2015年度业绩快报

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并对公告中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承担赔偿责任。

特别提示:本公告所载2015年度的财务数据仅为初步核算数据,已经公司内部审计部门审计,未经会计师事务所审计,与年度报告中披露的最终数据可能存在差异,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一、2015年度主要财务数据和指标

项目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增减变动幅度(%)
营业总收入	6,942,184,613.70	5,846,990,238.25	17.04%
营业利润	279,278,316.01	223,616,403.01	24.89%
利润总额	320,953,585.29	262,050,315.50	22.11%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净利润	275,722,542.20	235,404,336.43	17.13%
基本每股收益(元)	0.29	0.25	16.00%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9.76%	9.03%	0.71%
总资产	5,045,691,621.21	4,677,920,351.59	7.86%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所有者权益	2,949,296,686.35	2,717,546,197.75	8.53%
股本	939,325,488.00	939,325,488.00	-0.03%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每股净资产(元)	3.14	2.89	8.65%

注:以上数据以合并报表数据填列。

证券代码:002300 证券简称:太阳电缆 公告编号:2016-002

福建南平太阳电缆股份有限公司 2015年度业绩快报

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本公告所载2015年度的财务数据仅为初步核算数据,已经公司内部审计部门审计,未经会计师事务所审计,与年度报告中披露的最终数据可能存在差异,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一、2015年度主要财务数据和指标

项目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增减变动幅度(%)
营业总收入	3,605,373,923.29	3,355,542,537.61	7.43%
营业利润	151,486,310.81	144,623,538.13	4.75%
利润总额	252,220,748.48	237,051,868.97	7.64%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净利润	186,038,344.75	166,484,275.30	11.75%
基本每股收益(元)	0.41	0.37	10.81%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14.10%	14.00%	0.10%
总资产	3,061,347,816.89	2,777,923,976.73	10.2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所有者权益	1,281,172,026.97	1,221,110,669.23	4.92%
股本	452,250,000.00	452,250,000.00	0.0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每股净资产(元)	2.83	2.70	4.81%

二、经营业绩和财务状况情况说明

报告期内,公司的生产经营状况良好,营业总收入36.03亿元,同比增长7.45%;实现营业利润1.51亿元,同比增长4.72%;政府补助增加使得当期营业外收支净额较上年同期增加3540.32万元,实现利润总额2.55亿元,同比增长7.66%。

报告期内公司经营稳健,财务状况良好。期末公司总资产30.61亿元,较年初增长10.2%,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所有者权益和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每股净资产均较年初增长了4.81%。

三、与前三季度业绩预计的差异说明
本次业绩快报披露的经营业绩与公司2015年第三季度报告中披露业绩预告不存在差异。

- 四、备查文件
- 1、经公司现任法人代表、主管会计工作的负责人、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签字并盖章的 comparative 资产负债表和利润表;
- 2、内部审计部门负责人签字的内部审计报告;
- 3、深交所要求的其他文件。

福建南平太阳电缆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16年2月24日

证券代码:002468 证券简称:艾迪西 公告编号:2016-019

浙江艾迪西流体控制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股东进行股票质押式回购交易的公告

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并对公告中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承担赔偿责任。

浙江艾迪西流体控制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本公司”)于近日收到股东达孜欣新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欣新投资”)的通知,获悉欣新投资将其持有的本公司部分股份进行股票质押式回购交易,具体情况如下:

一、股东股份质押的基本情况

股东名称	是否为第一大股东及一致行动人	质押股数	质押开始日期(《证券登记》)	质押到期日	债权人	本次质押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用途
达孜欣新投资有限公司	否	7,500,000	2016年2月23日	2017年2月22日	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13.66%	归还借款
达孜欣新投资有限公司	否	9,000,000</					